

Wai

陈训明 / 著

Guo

Zhen Bao

外国珍宝风俗传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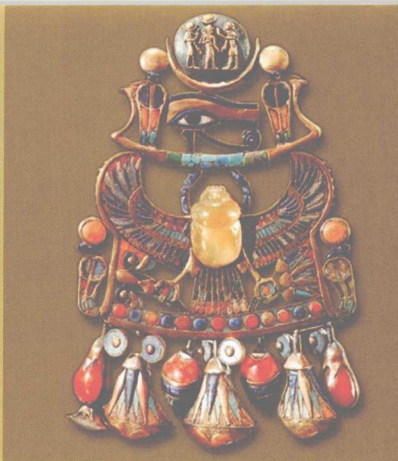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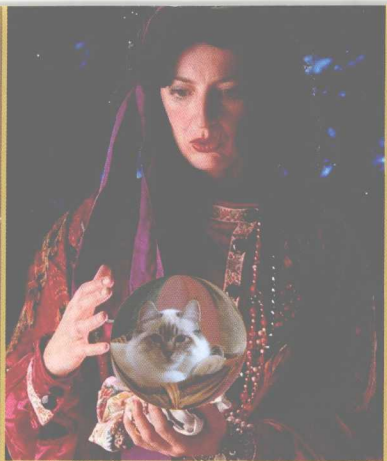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 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珍宝是永恒的象征，又是财富和尊荣的象征。古印度人相信钻石会生儿育女，科威特人说黑珍珠是殉情的黑人少年化成，红宝石据说曾帮助亨利五世战胜法国，天神宙斯更化身为黄金雨同凡间女子幽会。有关它们的传说故事惊险离奇，等待非洲钻石，英国和荷兰打得死去活来。



FENG S CHUAN



外国珍宝风俗传说

陈训明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国珍宝风俗传说 / 陈训明著. -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8.8

ISBN 978 - 7 - 5306 - 4916 - 9

I. 外… II. 陈… III. 民间故事 - 作品集 - 外国 IV. I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6734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 2332651 邮购部电话: (022) 27693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8 插页 8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 36.00 元



第一章 珠宝之王钻石 / 001

钻石传说故事 / 001

印度钻石 / 026

葡萄牙与巴西钻石 / 038

俄罗斯钻石 / 044

钻石走私 / 048

第二章 世界著名钻石 / 052

钻石之王“库利南” / 052

“库利南”钻石的另一半在何方 / 054

“摄政王”钻石 / 056

“南方之星”钻石 / 057

“奥尔洛夫”钻石 / 058

“国王”钻石 / 059

- “光山”钻石 / 060
- “桑希”钻石 / 062
- “南非之星”钻石 / 064
- “伦勃朗”黑钻石 / 066
- 马萨林十二钻石 / 068
- 其他著名钻石 / 070
- 可疑的钻石 / 081

第三章 戴比尔斯钻石帝国 / 083

- “戴比尔斯”的由来 / 083
- 钻石大王罗得斯 / 085
- 王位之争 / 087
- 帝国美梦 / 091
- 洛本古拉宝藏 / 093
- 伦敦来的年轻人 / 094
- 老奥本海默与钻石垄断 / 096
- 小奥本海默的政治手腕 / 097
- 戴比尔斯的钻石推销术 / 098
- 和以色列政府斗法 / 100
- 不准挑肥拣瘦的看货会 / 100
- 戴比尔斯的新掌门人 / 102

第四章 五光十色的无机宝石 / 104

- 红宝石 / 104

- “黑王子”红宝石 / 105
- “帖木儿”红宝石 / 106
- “恩加貌”红宝石 / 108
- 永不褪色的祖母绿 / 109
- “克赖夫”绿宝石 / 110
- 与宇宙相通的蓝宝石 / 111
- 如梦如幻的金绿宝石 / 114
- 比黄金贵重的翡翠 / 116
- 欧泊的兴与衰 / 117
- 黄晶 / 121
- 镇海之宝海蓝宝石 / 122
- 永恒之石玉石 / 123
- 信仰的象征碧玉 / 124
- 战士的护身符鸡血石 / 125
- 苍天之石青金石 / 126
- 易与祖母绿相混的贵橄榄石 / 127
- 无比神秘的月光宝石 / 128
- 彩霞凝成的光玉髓 / 129
- 多姿多彩的玛瑙 / 130
- 身世不凡的冈查加玛瑙 / 131
- 降妖伏魔绿松石 / 133
- 人见人爱水晶石 / 136
- 精致而又恐怖的水晶骷髅 / 140
- 巫师的法宝水晶球 / 143
- 里根总统与水晶球 / 146
- 千杯不醉紫水晶 / 146
- 福尔摩斯与石榴石 / 149

- 美少年血变红锆石 / 151
- 媚眼迷人孔雀石 / 152
- 天外来客陨石 / 153
- 驱灾辟邪的煤玉 / 156
- 古希腊罗马的宝石雕刻 / 158
- 古罗马护身符宝石雕刻 / 162

第五章 无比神奇的有机宝石 / 165

- 古代珍珠 / 165
- 珍珠的传说 / 167
- 黑珍珠与白珍珠 / 168
- 如何使珍珠永葆青春 / 171
- 琥珀的故事 / 174
- 美女泪 / 175
- 太阳宝石 / 176
- 海王的女儿和渔夫 / 176
- 神奇的琥珀项链 / 178
- 鼯鼠的琥珀加工厂 / 178
- 神秘消失的琥珀屋 / 179
- 非洲象冢 / 185
- 龙王之角珊瑚 / 188

第六章 巧夺天工的人造宝石 / 190

- 最早的人造宝石 / 190

现代人造宝石的先驱 / 191

十九世纪的人造宝石 / 192

日内瓦红宝石 / 192

人造祖母绿 / 194

人造钻石 / 195

第七章 黄金与白银 / 198

天使与魔鬼的混合物——黄金 / 198

古希腊黄金神话 / 199

古罗马黄金 / 210

古埃及黄金 / 211

被饿死的黄金国之王 / 214

神仙、帝王、女人与黄金 / 218

比黄金贵重的“废物”白金 / 220

月亮宝石白银 / 222

第八章 珠宝与人 / 224

《圣经》中的珠宝 / 224

《圣经》中的金银 / 227

远古的珠宝 / 230

珠宝的象征意义 / 231

珠宝与人的健康 / 233

宝石的妙用 / 236

你该戴哪种珠宝 / 238

- 珠宝的保养 / 243
- 戒指的演变 / 245
- 普希金的护身符戒指 / 248
- 灾星戒指 / 249
- 说不完的金银珠宝 / 252

附录： / 256

- 克拉的由来 / 256
- 十大珠宝 / 258
- 生辰星座幸福石 / 259
- 12 月幸福石与 365 日生辰石 / 260
- 世界 100 克拉以上名钻 / 264
- 世界 100 克拉以下彩色名钻 / 271
- 世界宝石主产国 / 275

主要参考书目 / 278

|第一章|

珠宝之王钻石

在珠宝世界之中,钻石享有特殊地位,被人们称作宝石之王。数千年来,它一直笼罩在神秘的迷雾之中。

钻石传说故事

钻石会生儿育女吗

古印度人认为,钻石是由土、水、天、气、能五大元素构成。它同人一样,也分四个等级(种性):婆罗门(僧侣)、刹帝利(武士)、吠舍(庶民)和首陀罗(奴隶、贱民)。无色、白色、“白云和月亮色”的八面体者被认为是最完美的钻石,属于婆罗门;略带红色者属刹帝利,带绿色者属吠舍,灰色者即是首陀罗。后三者与婆罗门的比价依次为四分之三、二分之一和四分之一。

16世纪的欧洲“医书”更将钻石说得神乎其神。传说公元前四世纪马其顿王国时代,有人认为钻石产于天庭,有人则说出于地狱,并非尘世所有。波斯人将它称为神物,土耳其人则相信它具有魔力,不仅能消愁解闷,还能除白翳,增视力。书中写道:

古印度的上等钻石通常在山岩、海底以及出产金矿的丘陵采得。有

的钻石小如黄豆,有的大如核桃。它们多呈方形,而其上端或下端尖削,十分奇特,鬼斧鬼工,非人力所为。钻石有男女之分,两性相依,吸吮天露,生儿育女;而其子女长大之后,复能生育。我曾多次试验,将钻石与其他矿石放在一起,浇以露水,见钻石果真会长大。

“佩戴钻石,宜于左侧,如此获益较多。它能使其主人坚毅、勇敢,身体健康,不受损伤。能使正义者战胜敌人,令愚昧者变得聪明。它能使人警觉、清醒,不纵情享乐,不过度忧伤,不受巫术和邪恶之害。若有心怀恶意者欲加害于佩戴钻石之人,其自身反受其害。任何野兽都不会侵害佩戴钻石者。钻石能使人健康,不患夜游症。所佩之钻石若是自己选择而非他人强加者,其效更强。然而,若是佩戴者罪孽深重,不善克制,再好的钻石也无济于事。

古斯拉夫人认为,孕妇难产时,将钻石置其手中握紧,即可转为平产。此外,钻石还能使人脸色白净鲜润;常常佩戴可博得上帝欢心,帝王青睐,世人尊重,而自己也不畏邪恶,不患疾病,记忆良好,快乐无穷。然而钻石粉不可食用,食之即刻死亡。

英国人对于钻石的迷信可以“大胆”查理公爵为代表。他深信宝石具有神秘的力量,能助他百战百胜,因此每次出征,总是随身携带。后来他在南锡大战中丧命,也失了重宝。

直到17世纪,英国科学家波义耳仍宣称大钻石会生小钻石,如同女人怀胎生孩子一样。他还印证林斯科顿的话说,采钻如同采金,不宜挖得太深、采得太尽。若是这样,过了三四年,地里又会长出新的钻石。

金刚原来并不刚

钻石的别名叫金刚,“金刚”二字乃是梵文“伐折罗”的意译,含“金中最刚”之意,喻坚固无比,能摧毁一切,而不为任何物体摧毁。

长期以来,由于钻石极其罕见,无论中国外国,都把它说得玄之又玄,真相信它坚不可摧,如同相信用乌鸦的眼水滴进人的眼里,人就可以看见魔鬼一样。

古时候有个国王得到臣民贡献的一枚钻石，爱得像心肝宝贝，连睡觉都要放在枕头下，生怕它飞了。可是日久天长，他觉得若不向世人炫耀这一宝物，那未免太埋没了它。有一天，他大宴群臣和外国使节，把钻石放在垫着金丝绒的金盘里，让宫女托着，由武士跟在后面，向众人一一展示。展示结束之后，国王降旨叫几个奴隶抬一个铁钻和一把大铁锤进来，摆在宴会厅正中，然后对他们说：谁能用铁锤击碎这石子，就立即给予他自由，并给丰厚的赏赐；若是敲不碎，就要将他斩首。

奴隶们听说要叫他们用铁锤去砸石子，简直被惊呆了，愣在那里，不敢动弹。

国王等了半天，见他们像死人一样，一点反应也没有，心中暗暗高兴。他一生最爱玩猫抓老鼠的游戏：眼看着别人被自己弄得半死不活，岂不是最大的乐趣？

他装出一副慈悲的样子，假惺惺地对一个身强力壮的年轻奴隶说：

“你看，这石子这么小，这铁锤这个大，你浑身又有使不完的劲，不要说将石子放在铁钻上用铁锤砸，你就是用牙齿咬一下，也会将它咬碎。我今天一时高兴，赐给你这个获得自由的机会，你怎么能辜负我的一片好心呢？”

年轻奴隶依然不动弹，其他奴隶也像全都变成了僵尸。

国王本来要寻开心，不想这群奴隶居然敢对抗他，不上他的圈套，这真是反了！他狂怒起来，指着年轻奴隶咆哮道：

“我今天就是要你去砸这个石子，你非去砸不行！”

说毕，立即命令两个武士将年轻奴隶硬拖到铁钻前，把铁锤塞进他手里。

此时，国王大叫一声：

“你若不用力砸石子，我就把你的脑袋一刀砍了！”

年轻奴隶心想：砸是死，不砸也是死，那就砸吧！想到这里，他抡起大锤，就像平常在山上开石一样，用尽浑身之力砸去，石子当下被砸成了粉末。

大臣和使节们惊得张大嘴巴，半天喘不上气来。

年轻奴隶惊惶地站在那里，不知国王会怎么惩罚他。

国王先是惊奇（他不相信坚不可摧的钻石居然像普通石子一样脆弱），

继而痛心(这是他多年来引以自豪的头号宝贝),接着感到受骗上当(这种神奇钻石为什么还斗不过一个下贱的奴隶?),最后为了证实天子口里无戏言,只好假戏真做,佯装笑脸,宣布解放砸碎钻石的年轻奴隶,并问他有什么请求。奴隶回答说:

“我希望到遥远的东方去为国王寻找一枚更大更美的钻石。”

国王当下恩准。可是第三天,却有人在离王城不远的河边发现了这个奴隶的尸体。

羊血与钻石

钻石虽然不坚,但密度大得出奇,硬度非同寻常。削铁如泥的宝剑休想在钻石上切个口,工匠手中的刻刀无法改变钻石的形状。可是,只有把钻石不那么漂亮的外壳去掉,才能充分显露它的芳容;只有把钻石切割、打磨成理想的形状,才不致埋没它的价值。怎么办呢?

罗马人认为,要剥掉钻石不美观的外壳,就要像为僵死的动物剥皮一样,先它们的外壳泡软。用什么来泡呢?罗马人的答案是山羊的热血。俄国人的办法显然是在此基础上改进而成:先用酒和干草喂山羊,待山羊长大,即将其杀死,把钻石置于热羊血中,钻石即会迅速软化。

显然,郑重其事地提出这种宝贵意见的人,恐怕连钻石都没有见过,更不要说亲自实践这一妙法。直到15世纪,荷兰珠宝匠贝凯姆才发现:只有用钻石才能切割和打磨钻石。

其实,这一发明权应当归于早就认识和加工钻石的印度人。至少在两千多年前的古梵文诗歌中,就赞美钻石能琢磨所有的宝石,但其他所有的宝石都啃不动它;要想琢磨钻石,就必须也只能用钻石。

烧成粉末的钻石

古时候,尽管传说钻石烧不烂,还是有人不相信。然而,毕竟它是珍稀之物,想验证的科学家买不起,买得起的王公贵族、达官富豪又舍不得拿它们去冒险。直到18世纪,才有两个君王于无意中完成了这一代价高昂的实验。

这便是后来成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洛林公爵弗朗茨一世和他的兄弟

查理大公。他们对科学并无兴趣,只是一心想发财,发大财。他们知道,钻石越大越值钱,因而异想天开,想通过熔炼的办法,把小钻石变成大钻石。他们想:既然水晶碎块可以炼成巨大的水晶球,为什么不能将小钻石炼成大钻石呢?他们亲自监督,叫人把总值 6000 金币的小钻石放进坩埚,用烈火炼了 24 小时。结果,不仅没有得到期望的巨钻,连原来的小钻石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这使得他们在万分失望之余,更感到惊恐不已,以为这是上天对他们不珍惜圣物的惩罚。

的确,在漫长的岁月中,人类一直不知道钻石是由什么东西构成的。直到 18 世纪末,法国化学家拉瓦锡等人才用实验证明,钻石虽然号称宝石之王,但从化学成分来看,它并不显得高贵:只不过是一种碳元素结晶体。在空气中加温到摄氏 800 度,它就会化为碳酸气;若加温到 2200 度,又无空气参与,则会变成石墨。19 世纪化学家杜马对钻石燃烧余下灰烬所做的分析表明,这些灰烬是钻石中所含杂质留下的;每一枚钻石的的比重之所以不一样,就是因为它们所含的杂质不同。

白铁原来也金刚

钻石的希腊文名字 Adamas 意为“坚固无敌”、“不可战胜”,与其中文称呼“金刚”取义相同。然而直到今天,还未弄清楚希腊人何时开始用 Adamas 来称呼钻石。

据德国学者居恩杰尔·魏尔姆斯考证,早在公元前 8 世纪,古希腊人就开始使用这个词,以后它又不断出现在品达罗斯、柏拉图、贺拉斯和奥维德等古希腊罗马人的著作中,但是直到公元一世纪老普林尼(23/24—79)的巨著《博物志》(一译《自然史》)问世之前,它基本上没有钻石的涵义,主要是用来指钢铁:

赫西奥德(公元前 8—前 7 世纪)	合金钢
品达罗斯(公元前 518—前 422)	合金钢
埃斯库罗斯(公元前 525—前 426)	合金钢
柏拉图(公元前 428/427—前 348/347)	铁、金、蓝宝石,不明何物
赛奥夫拉图斯(公元前 372—前 287)	不明何物,但绝非宝石

威奥克利托斯(公元前 4 世纪末—前 3 世纪上半叶) 合金钢

阿波隆尼(公元前 246— ?) 合金钢

维吉尔(公元前 70—前 19) 合金钢

贺拉斯(公元前 64—前 8) 铁

普罗佩提乌斯(约公元前 50—约前 15) 铁,也可能指宝石

奥维德(公元前 43—约前 18) 可能是指钻石

我觉得,古希腊罗马人用 Adamas 称钢铁,至少有两个原因。首先,钢铁坚硬,用合金钢做成的刀矛等武器和刀具锋利无比;其次,古时候,钢铁乃稀罕之物:金银有天生的,钢铁则要冶炼,当时方法原始,费时费事,成本极高。

据专家考证,直到公元前 2000 年以后,在许多国家铁仍比黄金贵重,甚至可当钱使。比如在巴比伦王汉谟拉比时代(公元前 1792—前 1750),铁价是银价的 8 倍,而金价才是银价的 6 倍。大约与此同时,小亚细亚的普鲁什罕德城的城主还向赫梯国王阿尼塔进贡铁做的王冠和权杖,足见铁的身价之高。

1843—1846 年,法国人保罗·波特发掘了亚述国王萨尔贡二世的夏宫(位于今伊拉克境内),发现了一个奇特的宝藏,里面装的不是金银珠宝,全是熟铁。萨尔贡二世当政的时间是公元前 721—前 705 年,其夏宫于公元前 612 年被巴比伦人和米太人毁坏。由此可见,直到公元前 8 世纪末,铁还被认为是王室之宝,尽管当时铁价已低于宝石和黄金。

即使在古希腊罗马人发现了比钢铁更“不可能胜”的红、绿、蓝宝石之后,在谈到钢铁时,他们仍喜欢用 Adamas 这一富有诗意和赞美意义的美称。直到 6 世纪,欧洲仍有人用 Adamas 来指磁铁。

不过,还是有一些学者认为早在公元前几个世纪之前,欧洲人即已知道钻石,他们除了以古文献中的 Adamas 一词为根据外,还找到了一样“铁证”:保存至今的一尊公元前 5 世纪的古希腊铜像的两个眼珠是用圆形钻石做的。这就是说,至迟在公元前 5 世纪,古希腊人不仅已使用钻石,还会琢磨这种硬度最高的宝石。可是更多的人认为,这两枚钻石是后人安上去的,而琢磨钻石的技术更是 15 世纪之后才为人们掌握。

古罗马钻石与老普林尼

公元一世纪,古罗马的王公贵族和富商豪贾的生活奢靡无比。在提比略皇帝当政时期,元老院要求通过反奢靡法以缓和穷人的不满,并防止黄金外流。然而提比略推翻了他们的提案,使他们慨叹庞培城的末日已为时不远。当时,富贵人家的男男女女无不佩戴宝石戒指,既炫耀财富,又可当名章使用。与此同时,玛瑙和碧玺手镯也相当流行。

暴君尼禄的老师塞涅卡也批评:当今之世,若无珍奇无比的金银器皿和成群结队的奴仆,就会被人瞧不起。不过,在世风的影响下,塞涅卡也未能免俗:他本人就拥有豪华的府邸和大量用金银珠宝装饰的衣服。他那50张制作精美的象牙桌子,更是众口称誉。

古罗马的珍宝大都是漂洋过海从印度运来的。由于罗马人不擅海上贸易,他们需要的印度商品大都由希腊、叙利亚和犹太商人提供。当时有人说:外国商人运来的不过是一些小石子,换走的却是我们的金山。这里所谓的小石子,主要是指钻石、红宝石、蓝宝石和玛瑙。不过,罗马人实际上并不像他们自我吹嘘的那么老实:他们所支付的黄金,除了货真价实的金砖、金元,还有黄金其外、铜铁其内的假金币。这种骗人的“金币”至今仍有存世。

这一时期的大学者和作家老普林尼所写的《博物志》,堪称百科全书式的巨著。他在写给维斯巴西安皇帝的献辞中说,为写此书,他查阅了上百位杰出学者的两千余卷论著。有专家称,此书是西方论述钻石最早的著作。他将钻石分为5种,并对它们作了描述。第一种是印度钻石,有核桃般大小。它像水晶一样透明,状若两座底部相连的金字塔。第二种是阿拉伯钻石。其特点如同印度钻石,只是颗粒较小。第五种是塞浦路斯钻石,它闪耀着铜光。这种钻石的美艳虽不及其他几种,但却具有无与伦比的药力。第三、四种钻石与黄金伴生,颜色较暗,泛出银光。这两种钻石硬度特别高。若将它们放在铁砧上,用铁锤砸,即使将铁砧砸烂,也不会把它们砸碎。同时,它们还怕火烧。钻石的希腊文名称之所以含有“不可战胜”之意,据说即是源于对这两种钻石特性的认识。

由于真正的钻石既易被砸碎,又怕火烧,老普林尼所说的这两种“钻石”显然并非真正的钻石。那么,它们到底是什么呢?从他所描述的颜色昏暗、泛

出银光、砸不碎、烧不烂等特征来看,很可能是铁陨石。“与黄金伴生”之说可能是因为陨石罕见而产生的假想。

老普林尼还说钻石有防毒、驱邪的作用。欧洲人对于钻石神力的迷信或许与此有关。

《一千零一夜》中的钻石

阿拉伯故事集《一千零一夜》中有个著名的巴格达英雄辛巴达,一生中完成多次远行,还到过中国。他历尽艰险,也增长了不少见识。

有一天,辛巴达来到一个峡谷边,坐在岩石上欣赏四周美丽的景色。灿烂的阳光照得花儿格外艳,鸟儿格外欢。可是,那是什么东西如此耀眼呢?啊,是谷底的小石子发出五颜六色的光芒,实在迷人极了。他忘了浑身的疲劳,像儿童一样奔到谷底去看个究竟。他下到半山,只见下面是一条大河,河边沙滩上,到处是闪闪发光的宝石。可是再往下就不敢走了,因为这峡谷四周都是悬崖峭壁,就像用刀削过一样,不要说人,就是山羊也休想上下。折腾了许久,仍无法接近宝石一步,辛巴达德不禁叹道:“老天啊,你既然不让我得到这些宝石,为何又让我看到它们呢?”

他正在慨叹之时,忽见几只山鹰从高空飞来,直向沙滩冲去,转瞬之间抓住几条蛇,又迅速腾起,飞上山岩。看到这儿,辛巴达不觉转忧为喜,爬出山谷。

第二天,他又回到这里。不过,这一次可不是空着手来,而是带了许多血渍未干的鲜牛肉。他下至昨天所到的岩石上,将牛肉一块接一块地扔到谷底。不一会儿,山鹰就出现了。它们像是侦察动静一样,在天上盘旋了几圈。当判定绝对安全时,便一阵风似的俯冲下去,将谷底的牛肉叼走。不过,这一天它们高兴得太早了:就在它们飞过辛巴达面前的那一瞬间,辛巴达百发百中的神箭接连射出,几只山鹰相继连同它们所叼的牛肉一起落在他的面前。他捡起牛肉一看,激动得几乎狂叫起来:每块上面都粘着几粒闪亮的宝石。

辛巴达小心地把它揩净,收集起来,带回城里,去找宝石商人。红宝石、蓝宝石、绿宝石、石榴石、欧泊、猫眼石……什么宝石他们没见过啊!可是辛巴达出示的这些宝石却把全城的宝石商和宝石匠都弄懵了:它们洁净透